**医学部考场守则**

(请监考教师在考试前10分钟宣读)

1.学生考试前要做好考前的一切准备，要按规定的考试时间提前5分钟到考场，服从监考人员的安排隔位就座，将学生证（校园卡）放在桌面，无学生证（校园卡）者不准参加考试。迟到15分钟以上不得入场；与考试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考场。考试开始30分钟后方可交卷离场，未交卷擅自离开考场，不得重新进入考场继续答题，考生交卷后应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内逗留或在考场附近高声交谈。

2.除必要的文具和主考教师允许的工具书、参考书、计算器以外，其它所有物品（包括空白纸张、手机、智能手表等）不得带入座位，已经带入考场的必须放在监考人员指定的位置，并关闭手机等一切电子设备。

3.考试使用的试题、答卷、草稿纸由监考人员统一发放，考试结束后收回，一律不准带出考场。考生在规定时间前答完试卷，应举手示意监考人员收卷后方可离开；考试结束监考人员宣布收卷时，考生应立即停止答卷，在座位上等待监考人员收卷清点后方可离开考场。

4.考生要严格遵守考场规则，应认真、诚实地在规定时间内独立完成答卷。凡违反考场纪律或作弊者，按学籍管理规定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。

**医学部对考试违纪零容忍！所有处分决定均放入学生个人档案！**

**请同学们勤奋求实，严守考纪，诚信应考！**